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A股股票交易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烽火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烽火科技”）及实际控制人中国信息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信科”）函证，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6年2月26日、2月27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书面征询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函证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涉及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债务重组、上市公司收购、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目前的主营业务为信息技术与通信技术融合产品，致力于为运营商、政府、金融、交通等关键行业和部门提供安全可靠的光通信产品及服务。报告期内，

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本身不生产商业航天相关卫星，低轨星载路由及星间激光通信业务的营业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不到 1%，对公司利润贡献较小，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信息均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除公司已披露的事项外，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 2026 年 2 月 26 日、2 月 27 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公司近期股价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其他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公开披露的信息之外，本公司不存在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28 日